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方邦股份”）董事会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数额和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212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询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53.88元，共计募集资金107,760.0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7,776.6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99,983.4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7月18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079.43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97,903.9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7-65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1年9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存储余额	备 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120907891510703	55,194.63	14,557.53	活期存款
	12090789158200020		1,000.00	大额存单
	12090789158200034		2,000.00	大额存单
	12090789158100679		5,000.00	结构性存款
	12090789158100665		5,000.00	结构性存款
	12090789158100651		5,000.00	结构性存款
	12090789158100706		5,000.00	结构性存款
	12090789158100696		5,000.00	结构性存款
	12090789158200048		3,000.00	大额存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10966000000373094	20,206.00	12,651.12	活期存款
	10966000000459927		1,021.06	大额存单（注2）
	10966000000459938		1,020.59	大额存单（注2）
	10966000000459916		2,042.12	大额存单（注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萝岗支行	3602089129200232269	13,251.28	2,125.22	活期存款
	3602089114200005495		6,000.00	定期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萝岗支行	44050147004209866666	9,252.05	1.79	活期存款
合计		97,903.96	70,419.44	（注1）

注 1：上表单项数据相加与合计数存在的尾数差异系小数点四舍五入造成。

注 2：华夏银行三个大额存单系本公司购买其他单位转让的大额存单，此大额存单本金合计为 4,000.00 万元，年利率为 3.4%，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截至本公司购买日，大额存单已产生利息 83.77 万元，公司共支付 4,083.77 万元购买该理财产品。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实际使用情况请参见附表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四）前次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为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2019 年 8 月 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资产组合保本型理财产品，其中资产组合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购买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0 年 7 月 3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1 年 7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41,083.77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	备 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12090789158200020	1,000.00	大额存单
	12090789158200034	2,000.00	大额存单
	12090789158100679	5,000.00	结构性存款
	12090789158100665	5,000.00	结构性存款
	12090789158100651	5,000.00	结构性存款
	12090789158100706	5,000.00	结构性存款
	12090789158100696	5,000.00	结构性存款
	12090789158200048	3,000.00	大额存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10966000000459927	1,021.06	大额存单
	10966000000459938	1,020.59	大额存单
	10966000000459916	2,042.12	大额存单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萝岗支行	3602089114200005495	6,000.00	定期存款
合计		41,083.77	

三、前次募投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投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投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1)“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为研发类项目,无单独的销售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该项目的实施为进一步开发新技术和新产品夯实基础,提高公司新产品销售收入在总销售额中的比例,促进公司销售收入和营业利润的持续增长,增强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2)“补充运营资金项目”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效益反映在公司整体经济效益中,故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该项目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和融资能力从而降低公司的财务风险,提升公司的信用和扩大利用财务杠杆融资的空间,并增强公司防范财务风险的能力,提高公司的

核心竞争力。

（三）前次募投项目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预期收益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挠性覆铜板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屏蔽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均处在建设期，尚未达产。

四、前次募投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用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本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7,903.96 万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3,038.09 万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保本型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币 5,553.57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0,419.44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71.93%。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的主要原因为项目尚在建设中，公司将按项目建设情况，合理使用募集资金。

六、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表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 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97,903.9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3,038.0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3,038.0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2019 年度:			5,806.88	
						2020 年度:			13,652.18	
						2021 年 1-9 月:			13,579.0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挠性覆铜板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挠性覆铜板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59,656.68	55,194.63	12,733.85	59,656.68	55,194.63	12,733.85	-42,460.78	本项目将根据市场情况、主要设备到货情况分批安排试产。其中第一批主要设备预计于 2022 年 3 月安装调试完毕，届时本项目第一期达到可使用状态；第二批主要设备预计于 2023 年 6 月安装调试完毕，届时本项目第二期达到可使用状态。
2	屏蔽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屏蔽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4,322.54	13,251.28	6,030.18	14,322.54	13,251.28	6,030.18	-7,221.10	本项目根据市场情况分批安排主要设备到货及安装调试时间。其中第一批主要设备预计于 2022 年 3 月安装调试完毕，届时本项目第一期达到可使用状态；第二批主要设备预计于 2022 年 10 月安装调试完毕，届时本项目第二期达到可使用状态。

3	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	21,839.50	20,206.00	4,960.77	21,839.50	20,206.00	4,960.77	-15,245.23	本项目预计于 2022 年 8 月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4	补充营运 资金项目	补充营运 资金项目	10,000.00	9,252.05	9,313.29	10,000.00	9,252.05	9,313.29	61.24 (注 2)	不适用
	合计	合计	105,818.72	97,903.96	33,038.09	105,818.72	97,903.96	33,038.09	-64,865.87	(注 1)

注 1：上表单项数据相加与合计数存在的尾数差异系小数点四舍五入造成。

注 2：上表中“补充营运资金项目”实际投资金额大于承诺投资金额，系因实际投资金额包含了募集资金及其银行理财收益和利息收益。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 1-9 月		
1	挠性覆铜板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尚在建设，暂未达到产出条件，未产生效益
2	屏蔽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尚在建设，暂未达到产出条件，未产生效益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